

UDC 666.5
Y 2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0813.4—89

青瓷器系列标准 食用青瓷包装容器

Standard of celadon porcelain ware series
Celadon porcelain in contact with food for packing vessel

1989-03-31 发布

1990-01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青瓷器系列标准 食用青瓷包装容器

GB 10813.4—89

Standard of celadon porcelain ware series
Celadon porcelain in contact with food for packing vessel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- 1.1 本标准规定了食用青瓷包装容器的产品分类,技术要求,试验方法,检验规则以及包装、标志、运输、储存等。
- 1.2 本标准适用于以氧化铁为釉的着色剂,在还原条件下烧成的盛装食品的青瓷容器。

2 引用标准

- GB 3299 日用陶瓷器吸水率测定方法
- GB 3300 日用陶瓷器变形检验方法
- GB 3301 日用陶瓷器容积、口径误差、高度误差、重量误差、缺陷尺寸的测定方法
- GB 3302 日用陶瓷验收、包装、标志、运输、储存规则
- GB 3303 日用陶瓷器缺陷术语
- GB 3534 日用陶瓷的铅、镉溶出量测定方法

3 产品分类

- 3.1 按产品规格分为大、中、小型,见表1。

表 1 mL

名 称 \ 型 式	大 型	中 型	小 型
包装容器	>500	250~500	<250

- 3.2 产品外观质量分一级品、二级品、三级品。

4 技术要求

- 4.1 产品吸水率不超过1.0%。
- 4.2 产品与食物接触面的铅溶出量不大于3.0 mg/L,镉溶出量不大于0.2 mg/L。
- 4.3 产品放在平面上必须平整稳定。
- 4.4 产品不许有炸釉、磕碰、渗漏。
- 4.5 产品外观质量按表2规定的范围分级,并需符合下列规定:
- a. 一级品每件不超过4种缺陷;
 - b. 二级品每件不超过5种缺陷;